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 **定标因素**

|  |  |  |
| --- | --- | --- |
| 定标规则 | 详细标准 | 分值 |
| 价格因素 | 根据定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情况进行横向评议（若任一名出现多家并列的，视为同一名，下同）：1.第一名至第二名得5.0分；2.第三名至第四名得4.0分；3.第五名至第十名得3.0分。本项满分5.0分。 | 5分 |
| 方案因素 | 1、设计方案：在满足限额设计以及安全、绿色、节能、环保要求的前提下设计方案重点对功能、技术、经济和美观等进行评审。满足基本设计要求的得基本分10分，设计方案对功能、技术、经济和美观等进行优化的加0～5分。本项满分15分。2、施工方案：①有提供本项目施工程序、方法。②有提供本项目施工质量、安全、文明、环保保障措施。③有提供本项目施工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④有提供本项目施工工作重点、难点和对策。⑤有提供本项目合理化建议。满足基本设计要求的得基本分10分，由定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0-5分酌情加分，本项满分15分。说明：定标委员会对某子项目要点评分低于该子项目满分70%或高于90%的，应详细阐述具体理由（字数不少于50字）。 | 30分 |
| 资信因素 | 1、独立投标人（或承担主体工程设计单位）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或投标邀请书发出之日，下同）的前五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时间以获奖证书的落款日期为准）获得过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得5.0分，最多得5分。2、独立投标人（或承担主体工程设计单位）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或投标邀请书发出之日，下同）的前五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时间以获奖证书的落款日期为准）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得5.0分，最多得5.0分。3、独立投标人（或承担主体工程设计单位）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或投标邀请书发出之日，下同）的前五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时间以获奖证书的落款日期为准）省级及以上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协会（或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市政类工程勘察设计项目成果得5分，最多得10.0分。4、独立投标人（或承担主体工程勘察单位）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或投标邀请书发出之日，下同）的前五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时间以获奖证书的落款日期为准）获得过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国家优质工程奖得5.0分，最多得5.0分。本项满分25.0分。注：1. 投标人应提交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否则，其业绩不计。

（2）投标人应提供获奖业绩合同和颁奖文件扫描件，否则，其业绩不计。（3）投标人应提供获奖业绩合同和颁奖文件扫描件上应能体现投标人名称，否则，其业绩不计。 | 25分 |
| 团队因素 | （一）设计团队①设计团队：投标人（或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中a、拟派设计团队中结构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结构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和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给排水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和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建筑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建筑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和一级注册建筑师；电气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和电气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道路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道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和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得4分；本项满分4分。b、拟派出设计团队成员中3人及以上具备教授级（或正高级或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的加2分，本项满分2分。C、拟派出团队成员中具备1名及以上获得省级及以上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称号的得1分；本项满分1分。（二）勘察团队投标人（或承担勘察任务的单位）中a、独立投标人（或承担勘察任务单位）拟派出的勘察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和岩土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勘察现场施工负责人同时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和岩土工程相关专业教授级（正高级或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室内试验负责人同时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和岩土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2分；本项满分2分。b、拟派出勘察团队中具备1名及以上获得省级及以上勘察设计（咨询）协会奖项的得1分；本项满分1分。说明：（1）以上人员各专业负责人均为1人，人员不得重复。（2）需提供人员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扫描件。（3）获荣誉证书人员还需提供荣誉证书（或文件）扫描件。（4）以上人员由独立投标人（或对应承担任务单位）提供，以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自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之日的上二个月为始点并往前追溯连续缴费累计六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扫描件所署单位为准。 | 10分 |
| 服务因素 | 独立投标人（或承担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的，得5.0分。独立投标人（或承担勘察任务的单位）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的，得5.0分。注：投标人应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 10分 |
| 答辩因素 | 拟派项目负责人不能参加答辩，委托项目组成员代替参加答辩得5分;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本人亲自参加答辩得10分。加分内容为:①依据项目负责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政策理解、项目总体管控思路，对工程进度计划总体安排及质量、安全保证的举措答辩情况，参加答辩的项目负责人,每人应答3题。定标委员会对合格的定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审，考察0-10分进行打分。注:项目负责人不得旁听其他人答辩。若拟派项目负责人不能参加答辩，可委托项目组成员代替，未派出人员参加答辩的不得分。说明：定标委员会对某子项目答辩人员的得分低于70%或高于90%的，应详细阐述具体理由（字数不少于50字）。 | 20分 |